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1317/14-15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
審閱)

檔號：CB4/BC/6/13

《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八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5年6月9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B

出席委員：陳鑑林議員, SBS, JP (主席)
林健鋒議員, GBS, JP
梁君彥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SBS, JP
何秀蘭議員, JP
謝偉俊議員, JP
黃毓民議員
姚思榮議員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單仲偕議員, SBS, JP
廖長江議員, SBS, JP
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缺席委員：石禮謙議員, GBS, JP
方剛議員, S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毛孟靜議員
郭榮鏗議員
葛珮帆議員, JP
鍾國斌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議程第I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副秘書長(工商)2
黃福來先生, JP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商)3
譚卓姿女士

知識產權署

助理署長(版權)
莊麗娟女士

高級律師(版權)1
黃煒碧女士

高級律師(版權)3
靳詩琪女士

律政司

署理高級政府律師
陳毅謙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3
余天寶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4
王嘉儀小姐

高級議會秘書(4)3
羅偉志先生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跟進在過往的會議上提出的事項

立法會 CB(4)829/14-15 (01)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對代表團體及公眾人士在 2014 年 10 月 25 日的會議上提出的意見的回應摘要(安全港)

立法會 CB(4)1119/14-15 (01)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黃毓民議員發出有關安全港條文的事宜的函件(載於 CB(4)979/14-15(01))所作的回覆

立法會 CB(4)1119/14-15 (02)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對於 2015 年 5 月 7 日會議席上就貶損處理的事宜所提事項的回應

立法會 CB(4)979/14-15 (01)號文件 —— 黃毓民議員於 2015 年 5 月 12 日就有關安全港條文的事宜的來信(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 CB(4)375/14-15 (01)號文件 —— 因應 2014 年 12 月 8 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立法會 CB(4)375/14-15 (02)號文件 —— 因應 2015 年 1 月 6 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 立法會 CB(4)431/14-15 —— 因應 2015 年 1 月
(01)號文件 20日會議席上所
作討論而須採取
的跟進行動一覽
表
- 立法會 CB(4)541/14-15 —— 因應 2015 年 2 月
(01)號文件 3日會議席上所
作討論而須採取的
跟進行動一覽表
- 立法會 CB(4)669/14-15 —— 因應 2015 年 2 月
(01)號文件 24日會議席上所
作討論而須採取
的跟進行動
一覽表
- 立法會 CB(4)797/14-15 —— 政府當局對於
(01)號文件 2015年4月9日會
議席上提出事項
的回應
- 立法會 CB(4)870/14-15 —— 因應 2015 年 4 月
(01)號文件 21日會議席上所
作討論而須採取的跟
進行動一覽表
- 立法會 CB(4)914/14-15 —— 因應 2015 年 5 月
(02)號文件 4日會議席上所
作討論而須採取的
跟進行動一覽表
- 立法會 CB(4)978/14-15 —— 因應 2015 年 5 月
(01)號文件 7日會議席上所
作討論而須採取的
跟進行動一覽表
- 立法會 CB(4)944/14-15 —— 郭榮鏗議員於
(02)號文件 2015年5月7日就
有關合約凌駕性
條文的事宜的來
信(只備英文本)

立法會 CB(4)1049/14-15 —— 馬逢國議員於
(01)號文件 2015年5月15日就
有關現時網上侵權
行為的事宜的來信
(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 CB(4)551/14-15 —— 香港版權大聯盟
(01)號文件 於2015年2月18日
提交的意見書(只
備英文本)

立法會 CB(4)578/14-15 —— 國際唱片業協會
(01)號文件 (香港會)有限公司
於2015年2月18日
提交的意見書(只
備英文本)

立法會 CB(4)755/14-15 ——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
(01)號文件 於2015年3月31日
提交的意見書(只
備中文本)

其他相關文件

立法會 CB(3)719/13-14 —— 條例草案
號文件

立法會 CB(4)871/13-14 —— 法律事務部擬備
(01)號文件 的條例草案標明
修訂本(只限委員
參閱)

立法會 CB(4)829/14-15 —— 政府當局就在數
(02)號文件 碼環境中保護版
權《實務守則》擬
稿(2012年3月的
版本)提供的文件

討論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錄)。

政府當局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2.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考慮檢討《版權條例》(第528章)現有第92(2)(b)條，以"or otherwise is prejudicial"取代"or is otherwise prejudicial"的詞句，以確保"對作者或導演的榮譽或聲譽具損害性"的元素符合該條所指的所有貶損作為。

下次會議日期

3. 主席提醒委員，第十九次會議將於2015年6月23日上午8時30分舉行，以便跟進在過往的會議上提出的事項。

II. 其他事項

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9時34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5年7月15日

**《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八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5年6月9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B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項 –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000546 – 001640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簡介其對代表團體及公眾人士在2014年10月25日的會議上提出的意見的回應(安全港)(立法會CB(4)829/14-15(01)號文件)。	
001641 – 003520	主席 黃毓民議員 陳志全議員 政府當局	<p>政府當局簡介其對黃毓民議員有關安全港條文的事宜的函件(載於CB(4)979/14-15(01))所作的回覆(立法會CB(4)1119/14-15(01)號文件)。</p> <p>討論在擬議新訂第88A條(有關定義)下的"服務提供者"的定義。</p> <p>黃毓民議員認為，服務提供者的定義太闊，可能涵蓋擔任、或不知情而成為Facebook頁面或羣組管理員的Facebook用戶。他們可能須負上無法預期的法律責任。</p> <p>政府當局表示，安全港條文以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類似條文為藍本。根據安全港條文，服務提供者的定義可能涵蓋擔任頁面或羣組管理員的Facebook用戶，如這些用戶符合法例的要求，亦可能如其他服務提供者般，受惠於旨在為服務提供者提供額外保護的條文，無須因在其平台上發生的侵犯版權行為承擔法律責任。不過，值得注意的是，擬議新訂第88B(5)(b)條亦訂明，服務提供者如不符合資格受惠於安全港條文所訂的法律責任限制，將不會招致額外的法律責任，這點十分重要。</p> <p>討論服務提供者就侵犯版權事宜監察其服務的責任。</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服務提供者在知悉某些客觀事實或情況(該等事實或情況將無可避免地令人得出侵犯版權已經發生的結論)後，須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採取合理步驟，以限制或遏止該項侵犯版權行為。不過，根據擬議新訂第88B(5)(a)(i)條，服務提供者不須監察其服務或積極地尋找顯示侵犯版權活動的事實。</p> <p>討論在擬議新訂第88A條的"標準技術措施"的定義下，"大致共識"的涵義。</p> <p>政府當局表示，一般而言，該等措施指廣為業界和版權擁有人所接納的措施。香港條文的措辭參考了美國法例等海外法例，而海外的判例法可在日後的法律程序中作為參考。</p>	
003521 – 005528	主席 何秀蘭議員 莫乃光議員 陳志全議員 政府當局	<p>政府當局簡介其對2015年5月7日會議席上就貶損處理的事宜所提事項的回應(立法會CB(4)1119/14-15(02)號文件)。</p> <p>討論貶損處理的涵義。</p> <p>何秀蘭議員詢問戲仿、諷刺、改圖及音樂重混等作為會否構成貶損處理。政府當局作出回應。</p> <p>陳志全議員詢問，改寫歌曲的歌詞，或作出任何其他處理以致經更改的作品被人誤認作該作者的原作品，會否構成貶損處理。政府當局作出回應。</p> <p>政府當局表示，只有在所涉的處理對作者或導演的榮譽或聲譽具損害性時，該項處理才會構成貶損處理。一般而言，戲仿、諷刺及舊曲新詞等處理相當可能不會對作者或導演的榮譽或聲譽造成具損害性的影響，因為這些處理不會被誤認作該作者或導演的原作品。</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5529 – 010422	主席 謝偉俊議員 何秀蘭議員 政府當局	謝偉俊議員就《版權條例》(第528章)現行第92(2)(b)條(關於作品受貶損處理)提問。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政府當局須就會議紀要第2段採取跟進行動。
010423 – 010456	主席 政府當局	下次會議日期 主席提醒政府當局盡快就尚未處理的事項及擬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作出回應。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5年7月15日